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会 展览洽谈板块组织实施方案

根据《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总体工作方案》，大 会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焦服务 “基础研究+技术攻关+ 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的创新生态链构建，通过设置 不同主题、不同功能展区，组织开展 “张揭榜”活动，现场举办 各类推介活动、交流活动等方式，在多维度展示我国国际化创新 生态建设现状和前景的同时，推动国内外参展单位开展人才、项 目、技术、产品、服务的合作、交流、交易， 以期在展洽融合、 相互促进的基础上，不断加强全球科技创新资源要素的集聚，加 大对国际化人才吸引力度，提升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效率和水 平。

一、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4 月 15— 16 日

地点：深圳会展中心

二、主要内容

(一) 国际科技创新和人才交流展洽综合馆

**1.**科技部展区

以 “踔厉奋进新时代 建设世界科技强国”为主题，举办

(2012—2022) 十年科技创新成就展，运用图片、实物、模型等 展览要素，集中展示十年来我国科技创新的伟大成就和重大成果。

〔科技部相关司局中心牵头。各省区市、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 市科技厅 (委、局) 支持，科学技术部机关服务中心承办〕

**2.** 区域协调发展展区

以充分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增强区域发展协 调性为目标，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 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以及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持续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 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突破，促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鼓励东部地 区加快推进现代化。结合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及武汉等地 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情况，探索 “3+N” 高水平人才 高地、吸引和集聚人才平台建设，努力打造全新增长极。

展区设置上规划政府区域和企业区域。其中政府区域重点展 示本地区相关政策、平台、服务等国际化创新生态环境建设内容， 企业区域由各省区市筛选邀请本地区 10 家代表性企业携技术、成 果、产品进行现场展示和交易，全面展示本地区产业发展水平和 重点企业风采，吸引人才集聚，深化交流合作，促进展洽融合。 有条件的可设置人才招聘台，为企业招聘海内外人才提供平台。

——京津冀协同发展板块。〔北京、天津、河北科技厅 (委、

局) 承办〕

——长三角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板块。〔上海、江苏、浙

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贵州、云南、南京、杭州、 武汉、宁波等省市科技厅 (委、局) 承办〕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板块。〔广东省科技厅承办〕

——东北全面振兴板块。〔辽宁、吉林、黑龙江、沈阳、长春、 哈尔滨、大连等省市科技厅 (委、局) 承办〕

——西部大开发板块。〔内蒙古、广西、西藏、陕西、甘肃、 青海、宁夏、新疆、西安等省区科技厅 (委、局) 承办〕

—— 中部崛起板块。〔山西、河南等省科技厅承办〕

——东部现代化板块。〔福建、山东、海南、济南、青岛、厦 门等省市科技厅 (委、局) 承办〕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板块。〔重庆、成都等市科技厅 (委、局) 承办〕

——先行示范区建设板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承办，深 圳市相关区政府执行〕

**3.**企业引领支撑创新展区

—— 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板块。 以围绕产业链，布局 创新链，配置人才链，充分发挥大企业引领支撑作用为目标，邀 请中央企业设展参会，集中展示科技创新成就和成果，举办项目 需求榜和招贤纳士榜揭发榜活动，开展合作交流和产品交易，推 动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国际合作局主办〕

——创新创业成果展示交易板块。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充分调动企业创新积极性，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聚集为目的， 邀请 “专精特新”科技企业、创新型中小微企业，以及创业企业、 个人，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获奖项目持有者 ( 团队) 参 展，推介科技创新成果、创业项目，推动成果项目落地，进行产 品现场交易，助力科技企业、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 发源地。〔中国国际人才交流中心主办，相关省区市科技厅 (委、 局) 支持，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深圳国际人才交 流中心承办〕

**4.** 国际化环境建设展区

—— 国 (境) 外专业机构展览推介板块。 以提高国内国外双 循环互动效能，实现互利共赢为目的，本着国别多元化，巩固已 有渠道、拓展新增渠道的原则，邀请国 (境) 外专家组织、高等 院校、科研机构、人力资源机构、培训机构、企业等设展推介， 推动国内国外供需双方开展务实对接，实现开放合作的双循环。

〔科技部相关司牵头，深圳国际人才交流中心承办〕

——科技创新交流与合作板块。基于互利共赢的原则，立足 促进国际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面向国际优势前沿创新技术 领域， 以国际及港澳台创新合作与人才交流为主线，汇聚人才、 项目、平台、产业等创新要素，拓展民间创新合作的领域与空间， 邀请参与跨境创新合作的海内外人才与创新机构，结合自身创新 资源优势及工作成效等情况进行集中展示推介，有效推动重点技 术领域方向产学研创新资源的务实对接与合作。〔中国科学技术交

流中心牵头，国际技术转移协作网络承办〕

——科教兴国板块。新时代、新格局。大学应彰显自身使命 与价值，积极转变教育方式，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突破学科边界， 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变革科研范式，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深化全 球战略，服务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展区邀请国内外大学展示一 流大学、一流学科建设成就，国际化环境建设现状，服务经济社 会发展案例，并推介优势学科研究成果。 〔科技部相关司局中心 牵头，相关国内外大学支持，深圳国际人才交流中心承办〕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展览推介板块。邀请国内外知名猎头 公司、人力资源市场、劳务派遣和外包服务机构、人才测评机构、 管理咨询公司等进行展示推介，集中展示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成 果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发展状况，深入挖掘人力资源服务供给、 需求，促进供需对接、项目落地、成果转化，推动新时代人力资 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深圳 国际人才交流中心、亚太人才服务研究院承办〕

——科技金融服务展示推介板块。加强企业科技金融服务深

度，邀请银行、期货、融资担保、证券、保险、创投等金融机构 及行业组织等各类资本参展。搭建金融机构与科技企业桥梁，创 新金融产品，改进服务模式，拓展企业融资渠道，实现科技创新 链条与金融资本链条的有机结合，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和科技 成果转化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撑，呈现金融支持实体经 济发展生态。〔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牵头，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

管理局支持，深圳国际人才交流中心、深圳市龙华创新生态服务 协会承办〕

(二) 海归人才创新创业馆

组织海外留学生组织、海外高等院校以及留学生个人、国内 各归国留学人员主管部门、留学生创业园及企业等设展推介，宣 传各地引进留学人员、海外高层次人才计划及创业扶持等政策， 为留学回国人员打造对接合作平台。同期组织海归招聘会、“百博 行” 、博士项目路演、海归职业规划发展论坛等活动。〔深圳市人 力资源保障局牵头，深圳市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协会 (以下简称深 圳市海归协会) 承办〕

(三) 科学技术普及展览专馆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 意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2021-2035 年)》，在全社会 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激发科学梦想和科学志向， 推动全民科学素质全面提升，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坚强支 撑，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更大贡献。 围绕公众关注的科技创新热点，将科技资源科普化，促进科普产 品的交流交易；推进信息技术与科创教育深度融合，激发青少年 好奇心和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育一 大批具备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群体，为加快建设科技强国夯实人 才基础。〔科技部相关司牵头，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深圳市教育 局支持，深圳国际人才交流中心承办〕

(四) 国际人才服务馆

以加快我国国际化环境建设为目标，提升国际人才服务效能 和水平，拉动服务型消费，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国际化城市建设， 邀请部分国家驻广州领事馆、国内外籍人才服务机构、人力资源 服务机构和商会、社团组织等设展参会， 以现场展示、交流对接 等方式探讨国际人才服务理念，探寻国际人才街区建设路径； 以 现场咨询、文娱互动、商品交易、展览展示等形式推介公共服务、 职业服务、生活服务等内容。〔中国国际人才交流中心牵头，科技 部相关司、深圳市委组织部、深圳市外办指导，深圳国际人才交 流中心承办〕

(五) 2023 年中国IT 产业校企合作展

以深化校企合作、搭建全国性的 IT 人才与项目合作平台为目

标，组织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国家软件人才国际培训 (深圳) 基地企业、知名IT 企业参会，密切联系与交流，推动双方在人才 培养、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创新创业等方面加强互动合作，加 快推进深圳高科技产业创新能力升级。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促 进中心〕

三、参展流程

(一) 注册登录

意向参展单位登录大会官网 ( www.ciep.gov.cn )，点击“我要 参展”填写基本资料成为注册用户，凭注册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展 商后台，进行后续参展操作。

(二) 申请展位

意向参展单位凭注册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参展商后台，点击“申 请参展”按要求填写相关参展资料，确认无误后提交展位申请。

(三) 展位确认

大会组委会确认参展申报信息后，意向参展单位可按要求签 署展位确认协议 (需加盖单位公章) 并寄送至深圳国际人才交流 中心，及时缴纳相关费用。

(四) 截止时间

大会参展报名截止日期为2023 年 3 月 24 日，逾期原则上不 再受理。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秀雯、郭渭榆

电 话：0755-81773047、0755-81773461

邮 箱：yexiuwen@ciep.gov.cn

guoweiyu@ciep.gov.cn